



2017年4月1日-5月1日
梦幻花海节
200万盆鲜花/100多种造型/1000万投资
活动地点：洛阳薰衣草庄园
☎ 0379-67676699
活动地址：洛阳龙门大道与高铁大道交叉口向东3公里

本报发布征集民间探险英雄的消息后,市民来电表达心声——

敬佩民间探险英雄 期待近距离的接触

□记者 肖姣姣

2017亚太旅游协会(PATA)探险旅游大会及交易会暨河南洛阳探险旅游与装备博览会下月将在我市举行。昨日,本报以此为契机,面向全市征集市民身边的民间探险英雄,征集令发出后,不少市民打来电话,有推荐身边探险英雄的,也有希望与创下长漂壮举、登上珠峰的洛阳探险英雄见面、交流的。

市民张先生是晚报的忠实读者,今年63岁的他感慨,从班超“三十六人定西域”,到玄奘西行求法,再到洛阳热血男儿创下长漂、黄漂壮举,珠峰之上留下洛阳人足迹,千年古都从不缺少敢为天下先的探险者,他很想有机会通过

《洛阳晚报》再次重温这些探险英雄的壮举与故事。

家住老城的寇女士来电说,国内首次以探险旅游为主题的国际性展会邂逅洛阳,其影响力、重要性不言而喻,很期待盛会与洛阳擦出更多火花,也希望与晚报一起发掘、见证更多民间探险英雄,她将发动家人及朋友积极寻找、推荐民间探险英雄。

“盛会之时,若能近距离与晚报曾报道过的探险英雄见面、交流就更好了。”家住老城的陈先生是户外爱好者,他通过《洛阳晚报》的报道了解了洛阳汉子余非成功在珠穆朗玛峰登顶的故事,对其精神尤为敬佩,很想当面与余非交流户外探险经验,要是能合影留念

就再好不过了。

“长漂精神从未远去,长漂壮歌永在我心。”今年68岁的市民詹先生对王茂军等洛阳热血男儿31年前创下的长漂壮举尤为敬佩,去年,他通过《洛阳晚报》推出的纪念长漂30周年特刊重温了英雄当年的壮举与故事,内心澎湃,燃起了想见见心中英雄王茂军的愿望。

“晚报能帮我实现心愿吗?”詹先生有些激动地说,他曾托朋友多方打听王茂军的消息,但没有结果,不知道这位长漂英雄目前还在不在洛阳居住,他写了几句话,希望通过《洛阳晚报》传递给王茂军等长漂英雄:“探险英雄,老家洛阳,请您回家看看!”

本报已第一时间将市民朋友的心

声传递给了有关部门,之后,本报与市旅发委也将积极促成市民朋友与探险英雄的近距离接触,更多信息请关注《洛阳晚报》随后的相关报道。

本报征集民间探险英雄活动仍在继续,如果您或您的家人、朋友,恰好就是这样的民间探险英雄,不妨拨打本报记者电话13233790011联系我们。我们确认线索后,将与您一起重温、见证英雄背后激情澎湃的故事。



公交站亭屡遭“黑手” 三天多处玻璃被砸

故意损坏公共设施或构成刑事犯罪;如发现有人破坏公交站亭,请及时报警

□记者 智慧 通讯员 张国锋 文/图

随着牡丹文化节临近,不少崭新的公交站亭陆续亮相街头,然而,近日我市多个路段的公交站亭屡遭“黑手”,好好的玻璃被砸得粉碎,既损害城市形象,又影响市民候车。对此,市公交集团呼吁:请大家爱护公共设施,共同营造舒适的乘车环境,如果您发现有人破坏公交站亭,请及时报警。

气愤! 三天多处玻璃惨遭“黑手”

昨日上午,在九都路王城大道东公交站亭,《洛阳晚报》记者刚走下62路公交车,就被眼前的一幕震惊了:墨绿色的新公交站亭,左侧橱窗玻璃碎了一地,橱窗内的广告也掉了出来。

负责为该站点更换破损玻璃的洛阳伊洛河文化传播公司工作人员介绍,仅28日、29日两天,九都路与王城大道交叉口至九都路与解放路交叉口周边区域,就有6个公交站点的9块玻璃被砸,“算上27日高新区、洛龙区被砸的2块,这3天已经有11块玻璃被砸了,损失近2万元”。

“可以断定这都是人为损坏的。出于安全考虑,这些玻璃都是8毫米厚的钢化玻璃,除非故意撞击,否则不会碎。”上述工作人员推测,玻璃大部分是半夜或凌晨被砸的。

心疼! 一年百余块玻璃被砸

看到破损的公交站亭,不少候车的市民满心气愤。市民窦女士推测,可能是半夜喝醉酒的人干的。市民李先生表示,牡丹文化节马上就要到了,对于这种给洛阳城市形象抹黑的行为,公安机关应尽快揪出“黑手”,严肃处理。

对于公交站亭玻璃被砸,作为主管部门的市公交集团,更多的是心疼。

市公交集团办公室相关负责人朱博介绍,在对公交站亭的监测、维护中,处理最多的就是“玻璃被砸”,保守估计去年全年被砸的玻璃有百余块,“一块大玻璃的更换成本大约是2000元,小玻璃大约是400元,一年更换玻璃就要花费数十万元”。

“为改善候车环境,我市近年更换、新建了一大批公交站亭,大部分橱窗都

换成了更加美观的玻璃。”朱博说,这份美丽需要我们大家共同守护。

处罚:故意毁坏公物,情节严重的触犯刑法

目前,洛阳伊洛河文化传播公司已就玻璃被砸事件向公安机关报警。西工派出所民警表示,将调取相关区域的监控录像,尽快寻找砸玻璃者,同时,希望知情者拨打110提供线索。

西工派出所治安管理大队民警介绍,公交站亭是重要的公共设施,对于涂抹、刻画、打砸等故意破坏公交站亭的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法予以惩处。值得注意的是,如果涉及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构成刑事犯罪。

“故意破坏公私财物的金额为5000元以上,3次以上故意破坏公私财物、纠集3人以上破坏公私财物以及其他一些恶劣的行为都属于严重情节,构成刑事犯罪。”民警提醒,现在新建的公交站亭造价较高,故意破坏很有可能构成刑事犯罪,请广大市民规范自己的行为,共同维护洛阳形象。



惨遭“黑手”的公交站亭,玻璃碎了一地